

证券代码：836451

证券简称：金鼎安全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需要，2024 年 12 月 12 日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鼎安全”、“公司”）出资设立宿州市金鼎碳中和技术研究院，并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完成登记。注册地为宿州市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，公司持股比例 100%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相关规定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对外投资需报当地民政局备案审批。

（六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七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八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宿州市金鼎碳中和技术研究院

注册地址：安徽省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朝霞路 1265 号

主营业务：碳监测、碳减排、碳转化、新能源开发、储能、合同能源管理综合服务。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现金	100 万	100%	100 万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☒ 现金 ☐ 资产 ☐ 股权 ☐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：自有或自筹资金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，将根据要求签署公司章程及民政局设立、备案有关资料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业务方向和长远发展规划，对公司业务具有积极影响，不存在现有或潜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。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，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，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》

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